

考释连塘城

严格说来，连塘城算不得一个城池，而是一个因避难或者说避土匪而建设的堡堡，类似于西方的城堡。据清乾隆《望江志》载：“元末大富豪毕寅，率望、太县民拒贼，护耕筑此城。其南有关马城，城东高阜有望马楼，小茗之巖有大寨烟墩，四望相应。与民约：‘贼至入堡，贼去则耕。’城中有连塘，故不困……时陈氏乱，朱氏未成，毕无所统，称干支焉。平时归朝，用为枢密指挥。”县志之载虽然有些粗线条，但大致能见出它的功能及其建设者毕寅在建造之时逻辑缜密、思虑有远。

不过，我又反过来思考，如果据此能够了解一个地方的所有血肉，那历史的沉重感、历史的烟火气一定会让一代一代的我们喘不过气来，喘不过气来便寸步难行。

如此想来，粗线条自有粗线条的神益。

连塘城处今望江县境内香茗山脚下，香茗山有大、小香茗山之分，县志说小茗之巖即指小香茗山巖。香茗山属大别山余脉。大别山造化古南岳天柱山后，进一步南向，力量明显不足地隆起了几个几百米、百十里的小山坡，这便是香茗山系列，尔后便香消玉殒了，再往南便是滚滚滔滔的长江。

这个偏僻的香茗山之地系太湖、怀宁、望江三县交界之所，大富豪与大匪徒同时存在着。大约匪徒与寄生虫不差上下，他永远都是闻着富豪的味道跟随或追随着富豪足迹或居或走。

清乾隆《望江志》又载：毕寅，太湖县志名银，怀宁县志名寅，望江十里寺铜款又名荣，一人也。毕寅为朱元璋平定天下立下过战功，曾为明时枢密院武相，人称毕宰相（宰相不是官名，并非具体官阶。枢密院内应无此官銜。况且明代已不再设枢密院，所以有人称毕寅为宰相，讹也）。

清乾隆《望江志》又载：连塘城，即晋时之马头山也。地近马头河，河因山名。元末明初，山河动荡，兵燹不断，毕寅号乡党梓构筑此城，我相信，毕寅肯定通晓奠定刘宋江山的雷池之战。卢循实际乃一海盗，与毕寅所拒类同。刘裕一战定江山而驱逐海盗，因而毕寅筑城，既融有黄金水道的飘逸潇洒，更有小香茗冷峻倔强的疗效。据传，城旁关马城、望马楼等子系统亦系其所为。当地曾有民谣：“绕城跑一圈，腿脚都发软。”足见毕寅手笔之大，百姓养马之多、民众生活之富。关马城，城墙高三米有余，宽达两米之厚，城垣为椭圆形，有东西两个垛口，各有木栅关闭。城内拴马桩数百根，配有马槽。城东有一放马川，地势平坦，水草丰腴。有“草坦大，马嘴荒”之说。城西有一归马林，丘岗起伏，绿草如茵。据传，春夏，毕寅号令开启东垛口，马队浩浩荡荡，直奔放马川而去。秋冬，号令开启西垛口，马队直抵归马林。如此大费周章的毕寅，当时乡民自然大受裨益。有民谚称：“毕寅在，匪不再！”但毕寅不久遇害（史书没有记载其经过，因而不知就里）。相传毕寅被害后，关马城、连塘城等俱随之被毁。太平天国保卫安庆时，曾利用所剩城堞建一水寨，名叫鸭嘴寨。至今尚存依稀。

随着年代的更迭，时间与泥土的风化，历史中的这个连塘城实际已慢慢被荒山野岭淹没了。

我在想，连塘城本来就处在荒山野岭之中吗？答案应该是否定的。既为城，当时肯定有城墙、有瓦砾，有青石路面。有史料载，连塘城内设有炮台，早发三炮，晚发三炮，号令马出马归。这样一个所在，自是人来人往、车水马龙，堪称繁华之所。但答案同时又是肯定的。这里，现在即便是颓垣断瓦也难以寻见，关乎城的一切除了些微的蛛丝马迹外，别无他途，我只能认可它处于荒山野岭之中了。荒山与葱郁，古人与今人居然如此这般结合起来，这可能也就是自然法度与人类法则的完美结合，也属运筹帷幄。它们甚至相互印证，相互发声，甚至还相互取景生情。我感觉这个两极分化的历史硬生生就是荒山野岭中一株难以找寻的断肠草。断肠草，据说牛可以吃，驱虫，不死，人直接吃便可断肠致命，但开水焯了后，其又溢出美味，其全草入药炮制，可止咳利尿解毒。同一植物生出二象，既杀人也救人，真是让人类寸断柔肠。

想起许慎想起《说文》。他认为：“荒，芜也。”其似乎只对无人烟之地谓之荒。古代战争以夺取城池夺取人口为胜估计也是这个理。而我们现代人，当然也有可能是我个人，只称不毛之地谓荒。时代不同，荒也实行了迁徙与调整。在我看来，荒只能是生命禁区，比如戈壁，比如沙漠。草木健在，岂能随便一个荒字了得？何况这些草这些乔木灌木前呼后拥，参差而齐展展，俨然举着个“二分无赖”的行头。所以，连塘城的“无赖”也就可爱起来。

历史上曾称连塘城“连屯旧戍”，为望江十景之一。清代诗人张正庭有诗云：“宋武武陵壮力争，连塘屯筑此偏城。关门未锁环溪水，垒堦空围绕径榛。若岭神灯持照火，松涂鬼马影流兵。白纶野老多情思，指向平原是故营。”

这便是历史的张力了。



金国泉，男，安徽望江县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诗歌、散文、文艺理论散见于《诗刊》《星星》《文艺报》《散文》《散文海外版》《山东文学》《散文百家》《扬子江诗刊》等。著有诗集《记忆：撒落的麦粒》《我的耳朵是我的一个漏洞》《金国泉诗选》及散文集《大地苍茫》等。

旧货店老板

王国华

的生活用品；离开的时候，旧货店为他们善后。

有些人不免以为店主心黑。然而在店主那里，自己只不过是挣点养家糊口的钱。租一楼的店面，一间三四十平方米的小房子，一个月总要三四千块钱，地段若好，超过万元。狭小的空间里堆满了旧物，一家人睡觉时需要见缝插针。如果举架高，上面能搭出一个小房间，则属完美。更多时候，全家直接在桌子上铺一个褥子，便是晚上的床了。那张床只能盛装他的睡眠，并不能容下他的梦。梦在屋子里转不开圈，走一步撞在墙上，头部起一个包。

一个微型洗衣机，五十元钱收上来，卖一百五十元，利润好像是百分之二百，但他搬上搬下，出的力气也值这一百块钱。大件电器在他的屋子里可能一放好几个月，占用的空间也是成本。这种小本生意，一个月净挣几千块钱也不过是全家的基本生活费。孩子要上学，还要攒钱在老家盖房子。他收集了那么多旧物，每天看着它们，却不会爱上任何一个，更不赋予其体温。



彩霞映照 汤奇 摄

半壶水 一生情

柳凤春

沫，喉咙中像能吐上火来似的。我恨这块干涸的土地，这火辣辣的太阳和连水都供不上的炊事班长。

“给！”后面递过来一个水壶，我想也没想，拧开盖子，“咕咚咚”几口喝了底朝天，顿时感觉神清气爽了许多。当我将水壶重新递给那只粗糙满是茧子的手时才发现那是班长。施工仍在继续进行着，天依然很热，仿佛空气都被点燃了。“班长，班长，你怎么了？”我听到同班小马急切地呼喊，赶紧扔掉铁锹跑了过去。“快！水，水，谁还有水……”卫生员小李大叫。把几个水壶合成半水壶喂下去，班长睁开了眼……“对不起，班长，刚才我……”惭愧至极，我捏得拳头嘎嘎作响，恨不能给自己一拳。班长见状，轻轻摆摆手说：“没你事的，儿子娃娃（新疆方言，意思是男人）哭个鸟，大家生活在一起就是兄弟，赶紧干活吧！”

后来，我因一手好字，在班长的推荐下到连部当了文书，还负责管理连队的图书室，一有空我就钻进书堆。2000年，带着班长“半壶水”的感动走进军校，班长的话给了我无尽的力量去披荆斩棘克服困难。从齐鲁大地到西部边陲相隔3800公里，但半壶水的记忆依旧如新。即使在新兵连被罚练“铁砂掌”和用雪搓脸，但入伍前在老家年年生冻疮的我，竟奇迹般地再也没有生过冻疮。奥运之年，在新疆调回山东，新兵入伍、老兵复员时总会想起班长憨厚的笑脸，班长那壶水跨越遥远的千山万水，烙刻在我21年的军旅生涯并将

他喜欢暑假。一批又一批刚毕业的大学生陆续来到这个号称最年轻的城市。新居民三五百块钱就可在他的店里配齐基本生活用品。店里腾挪出一点空间，赶紧把二楼堆积的东西搬下来。他甚至要去廉价市场添置一些全新的用品。有位老乡开了个家具店，能够以很低的价格为他提供新桌子、席梦思床之类，加价一二百块钱就卖出去。

他曾经挣到过比较多的钱。那时候物品还不够充足，每件物品可以从崭新用到散架，使其葆有基本尊严。现在人们已不愿意用旧物了。旧物本身便有权宜之意，不值得珍惜。一个人如果以某处为家，认真住下来，定会去买新的。他们越来越倾向于网购，点击一下手机，小件物品就到了家门口，且价格不高，何必用别人的二手货。一来二去，店主只能不断压低价格。他总能在网店和买主预期中间找一个平衡点。这个“点”随着每一件旧物的具体情况发生改变，不可言说，靠直觉。所以城中村里能存活下来的旧货店，虽然也是风雨飘摇，但店主的判断力与马化腾没什么两样。

小熊阿五

张 港

我下乡那时，小兴安岭森林茂密，野生动物极多，于是就有了一段与熊称兄道弟的事。

农场派我们去三道河开辟新的分场。三道河没人烟，更没有道路。在拖拉机走不了的时候，我们就下来步行。在树林中走了大约一个小时，坐下来休息、抽烟。忽然，有人大叫“熊！”顺手指看去，果然大柞树上伏着头黑熊。它脸贴着树干，两只前爪抱着，那样子挺好笑。看上去毛毛乎乎，是只小家伙。早就听说这里熊多，这回可算是看着活的了。

山里的早晨雾蒙蒙的，云在树林间忽上忽下飘浮着，像童话世界。那天，我早早起来，招呼国庆一同采蘑菇。我一边低头找蘑菇，一边和国庆唠嗑。一直感觉他就我的旁边，而且还有树枝的声音和喘气声。可是，这国庆老也不搭理我。我骂了一句，一抬头，啊——我的妈呀！一头熊，对面坐着。我顿时出了一身的汗，完蛋了！

我扔下篮子，扭头就跑。树枝抽在脸上也顾不得。累得不行时，回头一看，哦！根本就没事。我舒了口气想好好喘息喘息，忽然，那家伙正蹲前方。我心凉了，回头再跑。可是一会儿工夫，发现它又到了我的前面。我知道，两条腿的我，绝对跑不过熊。可是也没办法，也不能就等死呀。跑不动时，我看了一下那个家伙，个头并不大，毛乎乎的，样子有些傻。可是，我却怕得要死，当我发现离住的帐篷已经不远时，就又用最后的力气跑了起来。忽然脚下一绊，我一个翻滚，摔出去好老远。起来看熊时，它竟然一扭屁股朝林子深处跑去。

连滚带爬回到宿舍，这帮可恶的家伙听了我的历险记全哈哈大笑，个个拿我开涮。做假的老刘头说：“人家那阴情是跟你玩呐，要是真想拾掇你，还用得着费那么大的劲么？”老刘说得有道理，回头想想，那个熊的确不像想吃我，是像跟我玩。

从那往后，对熊的恐惧消失了，出去干活时，也经常能看到一只不大的熊，前前后后跟着我们。它不惹我们，我们也不敢去招惹它。

一天中午，大家正端着碗，边晒太阳边吃。就看见对面林子边上坐着只不大的黑熊。老刘头说：“这准是只刚离群的小熊，刚从大熊身边分出来，想找自己的地盘。要是它有能耐，就能打败别的熊，就能得块地盘；要真是个熊货，那就得活活饿死。”原来，看上去傻乎乎的家伙，竟然也有这样的苦难。可能是看我们吃饭馋了，它在林子边上晃来晃去，不肯走。我一个助跑，像投手榴弹一样，将手里的馒头扔将出去。它先是一闪，后是嗅嗅，再将那馒头吞了。别人也学我的样，馒头一个一个扔出去。你看它笨，接起馒头可是灵活得很，馒头一个一个准准地落入它的嘴巴。

从那以后，它就经常出现在我们附近，等着我们扔馒头。我还给它取了个名，叫“阿五”。因为有个上海知青叫“阿四”，这一来，它与他就成哥俩了。看到熊时，我就喊：“阿五，过来，你哥在这里！”也冲阿四说：“阿四，看着没有，你阿弟来了。”青年人全爱闹，这个名也就约定俗成了，连阿四自己也称小熊为阿五。

山里的日子很寂寞，这只熊的出现，成为劳累后少有的欢乐，喂它逗它，让我们快乐无比。真想用手摸一摸它，真想再与它玩上回那追着跑的游戏。

有一次，我们在受不住汗水与污垢的折磨，决心到很凉的河里洗上一洗。虽说凉得刺骨，但眼睛一闭，光着屁股全跳下去了。到了水里，就不冷了，游着闹着，开心得很。我将一个小子掬水里，他不还手，使劲地挣，抽出手来指着河边，哇哇怪叫。大家这才发现，阿五也来了。它悠然地扭到水边，这儿嗅嗅，那儿嗅嗅，想下水，又有些犹豫。因为是“熟人”，大家一齐喊它，让它也下水来。它可不像接馒头那样积极，不但不理睬，反而一屁股坐了下来。我们就从水里捞出小石子，投向它，逗得它从东跑到西，又从西跑到东。没一会儿，阿五就玩够了抓石头的游戏，开始摆弄起来我们的衣服。抓起这件，嗅嗅放下了，抓起那件，看看放下了。最后，这坏家伙偏偏相中了我的衣服，它叨起来，往上一甩，再叨起来，往上一扔，坏了！我那红红绿绿的饭票和仅剩的半盒烟，让它来了个天女散花，飞起来，又落下，最后，像小小的船儿一样，顺水漂走了。我一捧水扬在阿四身上，捏他的鼻子，说：“你弟弟惹的祸，这个月我吃的，当哥哥的你赔！”

秋一天天深了，到了有冰的日子。一天，我们伐木回来，忽的一只白熊从门里蹿了出来。屋子里全是白的，装面粉的口袋被撕成碎片，面缸也倒了，盆已经被踩成盘子。老刘头说：“要到冬天了，它得抓食准备过冬了。”

不久，场部来了干部，干部说：“你们拿馒头喂黑瞎子，还把熊引到了屋子里！这是干革命么？这是贫下中农的好后代么？”场部的人带来支七九步枪，就守在我们的屋子里。

这天，将吃晚饭的时候，阿五一晃一拧又来了。七九步枪冲它“咣”就是一枪，一连放了三响。我骇得闭上眼睛，不敢看。等枪不响了，睁眼看时，除了白桦树，什么也没有。从此，再也没有见过阿五。老刘头说：“其实，你们是害了它。你们喂它，惯它，它自个儿已经不大会找食吃了。眼见冬天到了，它蹲不了仓子（冬眠），不让群狼掏了，也得饿死。”让老刘这么一说，个个心里不是滋味。大家总是希望有一天，阿五又能出现，又能听到它的声音，可是，阿五再也没来。

